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强调

以系统思维扎实推进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

本报海口8月3日讯 （记者魏如松 通讯员刘刚 实习生聂志锋）今天，我省专题召开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联席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纪委关于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系列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扎实推进全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农村党风廉政建设联席会议召集人马勇霞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近年来我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积极履职，全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三资”委托代理服务等工作全面开展，目前全省近90%的农村实现了村财镇管，海口、琼海等13个市县全部乡镇实行了村财镇管。村级民主管理监督机制建设不断完善，有效查处发生在农民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2008年以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共查处涉农违纪违法案件467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528人，挽回经济损失1.93亿元。检察机关共查处涉农职务犯罪案件519件783人，通过办案挽回经济损失5500余万元，有力遏制了农村基层的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

会议要求，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强对中央“三农”工作专项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强农惠农富农等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深入贯彻落实《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切实抓好农村基层党务公开、乡镇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和村民小组组务公开，加强乡镇纪检组织建设和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

会议要求，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努力形成推进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整体合力。坚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体制、坚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各级党委“四位一体”的工作格局、坚持求真务实抓落实的总体要求，以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新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

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分工意见（征求意见稿）》和《全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暨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现场推进会方案》。

省检察院代理检察长贾志鸿及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出席会议。

电监会2012年电力监管工作（海南）座谈会召开

电监部门积极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本报海口8月3日讯 （记者梁振君 实习生韦孟君）今天召开的2012年电力监管工作（海南）座谈会透露，作为国家电监会在南方五省（区）的派出机构，南方电监局及海南电监办认真履行电力监管职责，积极主动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在电力安全监管、电力市场准入、保障电力供应、推进电力市场化改革、维护电力市场秩序、提高居民用电服务质量、推动电力行业节能减排等方面均取得了突出成绩。

据介绍，长期以来，电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在主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认真履行电力监管职责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比较好地发挥了自身的专业优势；电力监管机构还加强了电力供需预测预警，以便为海南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同时积极支持海南电力建设与发展，特别是积极协调电网跨海联网工程建设，结束了海南岛孤岛孤网运行的历史，提高了海南电网安全运行的可靠性；此外，电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扎实开展电力安全监管和应急管理，在推动电力企业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意识，开展节能减排监管等方面均作出了重要贡献。

会上，国家电监会党组成员、副主席史玉波介绍了电监会成立以来取得的成绩，通报了当前一段时间电力监管工作情况。他说，电监会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总体部署，以监管促改革，以改革促监管，积极主动地参与配合有关部门，务实推进电力市场建设和改革。同时电监会将更加注重自身建设，不断提高依法监管的理解力、执行力、操作力。

副省长李国梁出席会议，并结合海南实际就电力监管工作提出五点建议：一是继续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确保海南电力供应；二是强化忧患意识，着力抓好电力安全监管；三是进一步加大节能减排监管力度；四是推动大用户直购电试点工作，促进海南电力资源优化配置；五是加强海南电力监管组织机构建设，以更好地履行监管职责。

宽严相济教惩并重，最大限度挽回国家经济损失

三亚海棠湾案件已归案76人

本报三亚8月3日电 （记者王红卫 实习生庞德斌）海棠湾案件是中央有关部委督办的特大案件。今天上午，省纪委、省高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审计厅和三亚市，联合召开海棠湾案件“宽严相济”政策兑现大会，首次向媒体发布案件进展情况：海棠湾案件自去年6月立案侦查以来，已发现涉嫌违纪违法犯罪人员104人，其中归案76人，法院依法判决10人。大会同时敦促相关涉案人员主动投案，坦白从宽，争取宽大处理。

截至目前，全省12家法院（包括4个中院和8个基层法院）共受理了海棠湾系列案件23件，涉案27人，依法判决10人。据介绍，在海棠湾案件审理过程中，全省各级法院坚持“罪责刑相适应”的原则，把好法律适用关，将“宽严相济”这一基本刑事政策始终贯穿于专案审理的全过程。目前，一审已审结案件9件，涉案10人。其中依法从严打击的案件有3件。

海棠湾工委原副书记、海棠湾镇原镇长李骥利用职务之便，受贿索贿1440万元，截至目前仅退赃60万元，被追赃150万元，仍有1200余万元未追赃。鉴于其犯罪的主观恶意性和在社会上造成的恶劣影响，法院一审判处其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三亚市海洋渔业局水产技术推广站原站长、海棠湾水产养殖评估专家组原组长邢增栋，利用职务便利，非法收受他人贿赂433万元，法院一审判处其无期徒刑。另有两名专家组成员林吉泉和陈强，均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3年。

大会通报了职务犯罪的情况：海棠湾案件目前已经立案职务犯罪案件28件，涉案31人，其中涉案金额百万元以上12人，处级以上干部3人，追回赃款2800多万元。

大会宣布了3起因涉案人员认罪态度好，退赃及时、彻底，因此依法予以从轻、减轻处罚的案件判决情况。同时还通报了对17名投案自首人员的处理决定：对投案自首，主动交代违纪违法行为，积极退赃，有悔过表现的人员，分别给予了党政处分或免予处理；对投案自首后，未彻底交代问题，拒不退赃的，移送司法机关从严处理。

会议最后重申，在海棠湾案件办理过程中，要坚持宽严相济，教惩并重的方针，最大限度挽回国家经济损失。对投案自首、说清问题，并积极退赃的涉案人员，纪检监察机关和政法机关会给予最大限度从轻、减轻处理或免予处理；其中已经移送司法机关的涉案人员，如能主动配合司法机关交待问题，积极退赃的，纪检监察机关和政法机关也可以从轻、减轻处罚；对犯有严重错误但认错态度好，主动退赃的党员干部，可不采取强制措施，在党纪政纪上，也可从轻处理；因一念之差违法违纪、涉案金额不大，又能及时将违纪款上缴的，可免予纪律追究，并为其保密；对逃避责任，企图蒙混过关的，纪检、政法机关将一抓到底，决不放弃，必将使其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

调整机器修补网具，100多艘渔船整装待发

潭门渔港“醒”了

本报记者 许春媚 特约记者 王仪

走基层 转作风 改文风 来自基层的报道

今天下午3时许，琼海市潭门镇中心渔港一片繁忙与热闹。

冰厂门前，高大的斜条状铁架，大量白色的冰块顺着铁架上的皮管灌入泡沫储冰箱，等候在旁的工人有条不紊地将一个个箱子搬运到铁推车上，运送至停靠在港口里的渔船上。

加油站里，大大小小的渔船，沿岸排起了长队，依次等待加油站的工作人员加油。

形形色色的渔船上，渔民们调整机器、修补网具，将鱼筐、衣物和食物搬入船舱。

今年7月份，记者曾多次到潭门采访，感受到的是休渔期间码头的一片宁静与安祥。今天，潭门渔港“醒”了。休渔期结束，虽然“苏拉”和“达维”两个台风延迟了渔民们出海的步伐，但是，整个潭门渔港码头仍然一片繁忙。记者在码头看到，有顺网绳的，有接锚链的，有焊船帮的，有垛渔箱的，有清舱、购粮、装冰的，渔民们都在忙着自己的活计，为出海做准备。而一些近海作业的小型渔船已经进进出出多次，大筐大筐的带鱼等海鲜被运送上岸，迅速打上冰块发往全省各地的市场、饭店。

潭门边防派出所办事大厅里，琼·琼海02086号船长丁之平正在给水手蒋通胜申办出海船民证。1985年出生的蒋通胜来自湖南道县，虽然这是他第一次出海，但看起来一点也不紧张。据丁之平介绍，现在潭门出海渔船上雇佣的渔民，大约有40%来自湖南。

潭门边防派出所教导员李海啸告诉记者，为了保障渔民出海后的安全，在休渔期间，边防所举办了“渔民大讲堂”，为渔民讲解南海形势，教授渔民如何应对海上突发事件及海上生产作业注意事项。同时，边防所加强了对渔船的安全检查，确保渔民不携带违禁物品出海。此外，为方便出海渔民办理相关手续，边防所还开通了“绿色通道”，延长办证时间，为渔民提供人性化执法服务。

港口上，记者偶遇西沙深海养殖第一人，琼海潭门资深渔民卢传安。他告诉记者，现在他有几艘船在南沙作业，过几天他将带着一艘船先前往西沙养殖基地运送补给，再前往南沙捕鱼。卢传安说：“有三沙市做坚强后盾，我们出海作业很放心。现在我正在等待一个好天气，向南沙启航。”

潭门渔港里，大大小小100多艘渔船整装待发，静静等待台风过后向南海进发。

（本报嘉积8月3日电）

中招第三批次计划招生8.5万余人

考生明后天可修改志愿信息

关注中招

本报海口8月3日讯 （记者徐珊珊 实习生林静）记者今天从省中招办获悉，未被提前批、第一批和第二批录取的考生，可于8月5日上午8时—6日下午6时，登录省中招网修改第三批次志愿信息。

目前，我省中招提前批、第一批和第二批的录取工作已经结束，一共录取考生2.97万余人。第三批次计划招生8.5万余人。其中，普通高中2.4万余人，五年制高职高专1000人，中等职业学校6万余人（招收应往届初中毕业生或社会上同等学力者）。

未被提前批、第一批和第二批录取的考生，将面临在第三批中报考重点高中择校生、一般高中的正取生或择校生，以及五年制高职高专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民办高中等选择。

我省未被录取的考生可以修改第三批次志愿。如考生不愿修改，则默认之前所报志愿。已被提前批、第一批和第二批录取的考生，不能修改第三批的志愿信息，必须按照录取结果到校上学，否则不能取得高中学籍，影响高考资格。

今年，我省普通高中的择校生计划占公费生计划的比例，从去年的30%下调到20%，“省一级学校”也不例外。据统计，我省今年市县以上重点高中学校的择校生计划减少了2600余人，一般高中择校生减少了900余人。

目前，我省仍有1000余名84分（含）以上、2000余名80分（含）以上、4000余名75分（含）以上的考生未被前面的批次录取，落选原因主要是在前面的录取批次中扎堆填报部分学校。省中招办提醒，高分考生在报考“省一级学校”的择校生时，也要根据个人分数、学校择校计划等情况慎重选择，避免扎堆填报某些学校而落选。

据介绍，我省现有海南中学、国兴中学、海南华侨中学、海师附中、海口市一中、琼山中学、海口实验中学、文昌中学、嘉积中学、三亚市一中、儋州市一中、农垦实验中学、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附中等13所“省一级学校”。这些学校都经过省教育厅评估后授牌，办学质量有较高保证。省中招办负责人表示，考生应根据个人实际情况选择适合自己就读的学校类别，不要盲目跟风填报志愿。